

**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2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中包含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佳木斯市前进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佳木斯市前进区物业指导中心、佳木斯市前进区环境卫生保障服务中心共四个单位的汇总决算，佳木斯市前进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佳木斯市前进区物业指导中心、佳木斯市前进区环境卫生保障服务中心由于不独立核算原因与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并编制部门决算，因此合并公开。其中：

（一）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责

- 1、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领导本单位、本系统党建工作的主体责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以提升组织力量为重点，加强党的基层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2、负责组织政府投资项目的公开招标或委托等方式选择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监督工程项目建设全过程；控制投资、质量和工期，严格按批准的概算规模、标准，组织项目建设；组织竣工验收。

3、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责任。组织或参与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4、依法管理全区人防工作。负责区人防工程的日常巡查及维修保养工作；负责人民防空知识的普及、宣传工作；战时组织开展全区人民防空袭斗争。

（二）佳木斯市前进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职责

1、贯彻执行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拟订社会救助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负责保障性住房申请人的家庭住房状况是否符合规定条件提出审核意见。

2、负责辖区内的住房征收工作。负责全区棚户区改造工作。实施市住房保障局制定的棚户区改造相关政策。编制辖区年度征收计划、拟定、论证征收安置方案；指导、管理并组织实施国有土地上及集体土地上的房屋征收；承担房屋安置的矛盾协调及维稳工作；负责补偿资金管理、安置抽签、交付、调配等工作。

（三）佳木斯市前进区物业指导中心职责

1、负责全区物业服务监管工作；负责完成本区制订的老旧小区改造和整治工作。对侵害业主公共利益的行为依据物业管理条例规定进行处罚。

（四）佳木斯市前进区环境卫生保障服务中心职责

1、负责辖区巷道环境卫生清扫工作，负责辖区冬季清运冰雪工作。

二、机构设置

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0个。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85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2.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50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4.9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5.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9.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101.9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091.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62.4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379.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7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48
	30			61	
总计	31	13,383.17	总计	62	13,383.1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位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362.40	13,357.46	0.00	0.00	0.00	0.00	4.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13	4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42.13	4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42.13	4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2	6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72	2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79	23.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6	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	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0.50	4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0.50	4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26	6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26	6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54	59.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2	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99.63	3,094.69	0.00	0.00	0.00	0.00	4.9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9.63	594.69	0.00	0.00	0.00	0.00	4.9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9.63	594.69	0.00	0.00	0.00	0.00	4.9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0	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500.00	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91.15	10,091.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24.49	9,92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9.30	2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87.83	48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407.36	9,40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66	16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12	10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6.54	66.5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79.69	873.83	12,505.8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13	0.00	42.13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42.13	0.00	42.13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42.13	0.00	42.1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36	65.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6	24.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79	23.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6	0.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41	0.4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0.50	40.5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0.50	40.5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13	79.1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13	79.1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41	76.41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2	2.72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01.91	562.68	2,539.24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1.91	562.68	39.24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1.91	562.68	39.24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0	0.00	2,50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500.00	0.00	2,5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91.15	166.66	9,924.49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24.49	0.00	9,924.49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9.30	0.00	29.3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87.83	0.00	487.83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407.36	0.00	9,407.36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66	166.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12	100.12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6.54	66.5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85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13	42.1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5.36	65.3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9.13	79.1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96.97	596.97	2,50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091.15	10,091.1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57.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374.75	10,874.75	2,50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0.7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48	3.4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0.7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378.23	总计	64	13,378.23	10,878.23	2,5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874.75	868.89	10,005.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13	0.00	42.13
20113	商贸事务	42.13	0.00	42.13
2011308	招商引资	42.13	0.00	42.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36	65.3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6	24.8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79	23.7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6	0.6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41	0.41	0.00
20808	抚恤	40.50	40.5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0.50	40.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13	79.1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13	79.1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41	76.41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2	2.7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6.97	557.73	39.2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6.97	557.73	39.2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96.97	557.73	39.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91.15	166.66	9,924.4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24.49	0.00	9,924.49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9.30	0.00	29.3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87.83	0.00	487.83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407.36	0.00	9,407.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66	166.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12	100.12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6.54	66.5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0.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1.91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0.6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7.6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41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1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9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14.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0.5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65.70					公用经费合计	3.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部门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500.00	2,500.00	0.00	2,50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500.00	2,500.00	0.00	2,50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500.00	2,500.00	0.00	2,50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2,500.00	2,500.00	0.00	2,5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 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度总收入13,383.1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362.4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857.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828.26万元，下降69.5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0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23.19万元，增长333.4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星网项目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增加。

3. 其他收入4.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72万元，增长17.0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二) 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度总支出13,383.1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3,379.6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873.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52.43万元，下降38.73%。主要变动情况：年末财力不足拨款调整借款，支出未列支。

2. 项目支出12,505.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2,314.04万元，下降64.08%。主要变动情况：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支出减少。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0万元，2021年度决算为0万元，2022年度预算为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7.12万元，下降96.4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年末财力不足拨款调整借款，支出未列支。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76.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1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37.5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2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1.0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7.0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9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9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98.0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

《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2022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部门2022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251.09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5万元，占1.99%（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垃圾分类亭	中小微企业	5	https://hljcg.hlj.gov.cn/all-portal/gpm-gpms-major/#/contract-management/contract-query?title=%E5%90%88%E5%90%8C%E5%A4%87%E6%A1%88&id=2c908618826d5d6c01827c549d1b2164
2	装修工程	中小企业	246.09	无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有车辆48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4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清雪清垃圾专用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9895.1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8.89%。

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城镇老旧小区改

造、保障性租赁住房补贴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895.19万元，其中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性租赁住房补贴项目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预算100%，完成2022年度住房补贴计划。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0857.46万元，执行数为10857.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100分。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三）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2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577万元，执行数合计9895.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100分。重点项目具体情况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保障性租赁住房补贴项目。

（1）“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执行数为9407.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计划任务。

（2）“保障性租赁住房补贴”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577万元，执行数为487.83万元，完成预

算的84.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2022年住房租赁补贴计划任务。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佳木斯市前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2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577万元，执行数合计9895.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100分。具体情况为：

（1）“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执行数为9407.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2022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任务。

（2）“保障性租赁住房补贴”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77万元，执行数为487.83万元，完成预算的84.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2022年住房租赁补贴计划任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